

附件二：廢除死刑與保留死刑的國家 (迄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)

全球超過三分之二的國家已在法律上或實務上廢除了死刑。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，詳細數據如下：

完全廢除死刑 (Abolitionist for all crime) : 98

廢除普通犯罪死刑 (Abolitionist for ordinary crime only) : 7

實務上廢除死刑 (Abolitionist in practice) : 35

廢除死刑 (法律上或實務上) 國家總數 (Total abolitionist in law or practice) : 140

保留死刑 (Retentionist) : 58

以下是四類國家的名單，包括完全廢除死刑、廢除普通犯罪死刑、實務上廢除死刑及廢除死刑 (法律上或實務上) 的國家：

1. 完全廢除死刑

下列國家的法律對任何罪行都不會判處死刑：

阿爾巴尼亞、安道爾、安哥拉、阿根廷、亞美尼亞、澳洲、奧地利、阿塞拜疆 (台譯亞塞拜然)、比利時、不丹、玻利維亞、波斯尼亞和黑塞哥維那 (台譯波士尼亞與赫塞哥維納)、保加利亞、布隆迪 (台譯蒲隆地)、柬埔寨、加拿大、維德角、哥倫比亞、庫克群島、哥斯達黎加 (台譯哥斯大黎加)、象牙海岸、克羅地亞 (台譯克羅埃西亞)、塞浦路斯 (台譯塞普勒斯)、捷克、丹麥、吉布提 (台譯吉布地)、多米尼加共和國 (台譯多明尼加共和國)、厄瓜多爾 (台譯厄瓜多)、愛沙尼亞、芬蘭、法國、加蓬 (台譯加彭)、格魯吉亞 (台譯喬治亞)、德國、希臘、幾內亞比紹 (台譯幾內亞比索)、海地、教廷、洪都拉斯 (台譯宏都拉斯)、匈牙利、冰島、愛爾蘭、意大利 (台譯義大利)、基里巴斯 (台譯吉里巴斯)、吉爾吉斯、拉脫維亞、列支敦士登 (台譯列支敦斯登)、立陶宛、盧

森堡、馬其頓、馬耳他（台譯馬爾他）、馬紹爾群島、毛里求斯（台譯模里西斯）、墨西哥、密克羅尼西亞、摩爾多瓦、摩納哥、蒙特內哥羅、莫桑比克（台譯莫三比克）、納米比亞、尼泊爾、荷蘭、新西蘭（台譯紐西蘭）、尼加拉瓜、紐埃、挪威、帛琉、巴拿馬、巴拉圭、菲律賓、波蘭、葡萄牙、羅馬尼亞、盧旺達（台譯盧安達）、薩摩亞、聖馬力諾（台譯聖馬利諾）、聖多美普林西比、塞內加爾、塞爾維亞（包括科索沃）、塞舌爾（台譯塞席爾）、斯洛伐克、斯洛文尼亞（台譯斯洛維尼亞）、所羅門群島、南非、西班牙、瑞典、瑞士、東帝汶、多哥、土耳其、土庫曼、圖瓦盧（台譯吐瓦盧）、烏克蘭、英國、烏拉圭、烏茲別克、瓦努阿圖（台譯萬那杜）、委內瑞拉。

2. 廢除普通犯罪死刑

下列國家的法律只容許對特殊的犯罪判處死刑，例如在軍事法之下或特殊情況的犯罪：

巴西、智利、薩爾瓦多、斐濟、以色列、哈薩克、秘魯。

3. 實務上廢除死刑

這些國家雖保留普通犯罪的死刑，例如殺人罪，但實際上在過去的 10 年內沒有執行死刑，而且相信已有政策或既定的慣例不執行死刑，因此可視為已在實務上廢除死刑：

阿爾及利亞、貝寧（台譯貝南）、汶萊、布基納法索（台譯布吉納法索）、喀麥隆、中非共和國、剛果共和國、厄立特里亞（台譯厄利垂亞）、加納、格林納達（台譯格瑞那達）、肯尼亞（台譯肯亞）、老撾（台譯寮國）、利比里亞（台譯賴比瑞亞）、馬達加斯加、馬拉維（台譯馬拉威）、馬爾代夫（台譯馬爾地夫）、馬里（台譯馬利）、毛里塔尼亞（台譯茅利塔尼亞）、蒙古、摩洛哥、緬甸、瑙魯（台譯諾魯）、尼日爾（台譯尼日）、巴布亞新畿內亞（台譯巴布亞紐幾內亞）、俄羅斯聯邦（註 [1](#)）、塞拉利昂（台譯獅子山共和國）、南韓、斯里蘭卡、蘇利南、斯威士蘭（台譯史瓦濟蘭）、塔吉克、坦桑尼亞（台譯坦尚尼亞）、湯加（台譯東加）、突尼斯（台譯突尼西亞）、贊比亞（台譯尚比亞）。

4.保留死刑

下列國家仍保留普通犯罪的死刑：

阿富汗、安提瓜和巴布達（台譯安地卡）、巴哈馬、巴林、孟加拉、巴巴多斯（台譯巴貝多）、白俄羅斯、伯利茲（台譯貝里斯）、博茨瓦納（台譯波札那）、乍得（台譯查德）、中國、科摩羅（台譯葛摩聯邦）、剛果民主共和國、古巴、多米尼克（台譯多明尼加）、埃及、赤道幾內亞、埃塞俄比亞（台譯衣索比亞）、岡比亞（台譯甘比亞）、危地馬拉（台譯瓜地馬拉）、幾內亞、圭亞那（台譯蓋亞那）、印度、印尼、伊朗、伊拉克、牙買加、日本、約旦、科威特、黎巴嫩、萊索托（台譯賴索托）、利比亞、馬來西亞、尼日利亞（台譯奈及利亞）、北韓、阿曼、巴基斯坦、巴勒斯坦自治政府、卡塔爾（台譯卡達）、聖基茨和尼維斯（台譯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）、聖盧西亞（台譯聖露西亞）、聖文森特和格林納丁斯（台譯聖文森及格瑞那丁）、沙特阿拉伯（台譯沙烏地阿拉伯）、新加坡、索馬里（台譯索馬利亞）、南蘇丹、蘇丹、敘利亞、台灣、泰國、特立尼達和多巴哥（台譯千里達及托巴哥）、烏干達、阿聯酋（台譯阿拉伯聯合大公國）、美國、越南、也門（台譯葉門）、津巴布韋（台譯辛巴威）。

¹ 在 1996 年 8 月，俄羅斯聯邦提出暫緩執行死刑。然而，1996 年至 1999 年間，在車臣共和國仍然有死刑執行。